

2021 年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我区的具体实施办法并监督执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研究制订我区教育事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幼儿教育、民族教育、特殊教育工作；指导、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体育、卫生、美育、国防教育工作；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教育督导评估；负责全系统安全稳定和教育法制工作。

（三）统筹规划并指导全区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干部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人事、劳动工资管理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政策和措施；归口管理区内外对我区教育事业援助和贷款；负责教育经费的预算、申报、计划、使用、统计、决算工作；指导、监督下属单位管好、用好教育经费。

（五）负责全区学校的总体规划，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基

建项目的质量监督、检查和竣工验收工作。

（六）统筹规划、指导教育体制、办学体制和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协调教育内部和外部的关系，逐步建立与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教育体制及运行机制。

（七）指导我区各级各类学校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学生的德育工作。

（八）统筹规划和指导全区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负责燎原计划的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业先进技术研究、推广和培训工作，促进科教兴农。

（九）负责全区教育科研工作、教育管理情报、统计资料和信息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

（十）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教育体育系统的纪检、监察、信访、审计、统战、保密、档案、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群团工作。

（十一）落实国家语言文字的方针、政策，制定语言文字工作规划，负责普通话推广工作；指导区教育学会等社团工作。

（十二）研究拟定全区体育发展规划并督促实施。

（十三）统筹规划群众体育规划，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十四）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

（十五）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六）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的规定，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设9个科室，包括：办公室、人事股、计划财务股、基础教育股、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股、体育卫生艺术股、师资培训股、学校安全管理办公室、机关纪委。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 1.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机关本级。
- 2.南阳市卧龙区教师进修学校
- 3.南阳市卧龙区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 4.卧龙区青少年宫
- 5.南阳市第一完全学校

- 6.南阳市实验幼儿园
- 7.南阳市向阳幼儿园
- 8.南阳市第八中学
- 9.南阳市第十一高级中学
- 10.南阳市第十五中学
- 11.南阳市第三中等职业学校
- 12.南阳市卧龙区实验学校
- 13.南阳市第七中学校
- 14.南阳市第九中学
- 15.南阳市第十二中学
- 16.南阳市第十四中学
- 17.南阳市第四小学
- 18.南阳市第六小学
- 19.南阳市第十一小学
- 20.南阳市第十四小学
- 21.南阳市第十七小学
- 22.南阳市第十八小学
- 23.南阳市第十九小学
- 24.南阳市第二十一学校
- 25.南阳市第二十三小学
- 26.南阳市中光学校
- 27.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乡中心学校

- 28.南阳市卧龙区靳岗乡中心学校
- 29.南阳市卧龙区七里园乡中心学校
- 30.南阳市卧龙区石桥镇中心学校
- 31.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中心学校
- 32.南阳市卧龙区龙王沟风景区中心学校
- 33.南阳市卧龙区潦河坡镇中心学校
- 34.南阳市卧龙区谢庄镇中心学校
- 35.南阳市卧龙区安皋镇中心学校
- 36.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中心学校
- 37.南阳市卧龙区陆营镇中心学校
- 38.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中心学校
- 39.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中心学校
- 40.南阳市卧龙区潦河镇中心学校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94555.10 万元，支出总计 94555.1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73.56 万元，增加 7.59%。主要原因：1、完全学校的建设经费投入较大；2、公用经费提高标准；3、教师人数增加和待遇提高。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94555.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4555.00 万元；结余结转收入预算 0.1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94555.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142.80 万元，占 99.56%；项目支出 412.30 万元，占 0.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94555.00 万元，支出预算 94555.0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 6688.92 万元，增加 7.61%。主要原因：1、完全学校的建设经费投入较大；2、公用经费提高标准；3、

教师人数增加和待遇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4555.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75708.12 万元，占 80.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253.24 万元，占 10.84%；卫生健康（类）支出 3353.75 万元，占 3.55%；住房保障（类）支出 5239.89 万元，占 5.54%。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142.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2740.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402.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79.36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 41.17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9.65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部分单位“三公”预算未纳入到预算中。

（三）公务接待费 35.9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2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部分单位“三公”预算未纳入到预算中。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402.8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 94555.10 万元，其中项目共 1 个，金额为 412.30 万元。详见附件 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附件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教体局本级 1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学校及幼儿园接送学生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局体育局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